证券代码：300442　　证券简称：润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0 日 14:30 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6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6 月 10 日 9:15 至 15:00 任意时间。

2. 召开地点：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楼庄路 9 号京津冀大数据创新应用中心 3F 润泽厅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董事会

5. 主持人：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长周超男女士主持。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

文件、《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81 人，代表股份 1,149,153,369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的 66.753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102,721,703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的 64.056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69 人，代表股份 46,431,666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的 2.6972%。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73 人，代表股份 90,460,017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的 5.254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44,028,351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的 2.557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69 人，代表股份 46,431,666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的 2.6972%。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现场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系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

1.01 选举周超男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6,189,06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2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7,495,70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231%。

周超男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7,799,8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22%。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9,106,4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037%。

李笠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祝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6,359,05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68%。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7,665,7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9110%。

祝敬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张娴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7,281,8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71%。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8,588,4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311%。

张娴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系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

2.01 选举郭克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7,754,32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83%。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9,060,9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534%。

郭克利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杜婕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7,807,15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2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9,113,8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118%。

杜婕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应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7,805,81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2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9,112,4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103%。

应政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陈晶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1,147,810,3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31%。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9,116,9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153%。

陈晶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议案》

逐项审议通过以下子议案：

3.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045,73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204%；反对 10,069,4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0.8762%；弃权 38,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2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25,7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6%；反对 9,389,3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71%；弃权 3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02,2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76%；反对 9,412,5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91%；弃权 38,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4%。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21,6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2%；反对 9,396,4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77%；弃权 3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1%。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05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29,1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9%；反对 9,396,2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77%；弃权 28,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4%。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06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26,2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6%；反对 9,392,2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73%；弃权 34,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24,3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5%；反对 9,393,5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74%；弃权 3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1%。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08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702,2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76%；反对 9,416,4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94%；弃权 34,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09 《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48,836,47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24%；反对 278,89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3%；弃权 38,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1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39,693,9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68%；反对 9,418,8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96%；弃权 4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9,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关于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